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25-074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
及 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完成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公司总股本由 745,959,694 股增加至 752,439,694 股。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公司第一大股东丁肖立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合计为 126,944,738 股，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上述股本增加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由原来占公司总股本的 17.02%被动稀释至占公司总股本的 16.87%。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丁肖立、陈钦惠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山海荟*栋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7 月 30 日		
股票简称	*ST 同洲	股票代码	002052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被动稀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丁肖立	-	被动稀释 0.1421		
陈钦惠	-	被动稀释 0.0044		
合计	-	被动稀释 0.146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期权行权导致股本增加）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丁肖立	12,310.7038	16.5032	12,310.7038	16.3611
陈钦惠	383.77	0.5145	383.77	0.5100
合计持有股份	12,694.4738	17.0176	12,694.4738	16.87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694.4738	17.0176	12,694.4738	16.87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以上持股比例分数项之和与总数尾数不一致为四舍五入导致。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